

证券代码：600581

证券简称：*ST 八钢

公告编号：临 2026-069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
回复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6〕304 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

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落实和逐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上交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30 日